

财达证券

关于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财达证券作为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出现连续亏损，本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为-4,131,144.30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38,968,925.12 元，公司实收股本 56,82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如果公司经营状况不能好转，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金江电气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财达证券

2020 年 8 月 28 日